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9月07日至2024年12月06日止。

第 79225651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6月14日

商 标

欧时颜

申 请 人 徐毅达

XUYIDA

地 址 澳大利亚墨尔本市丁利区霍华德路138号邮编3172

138 HOWARD ROAD, DINGLEY VILLAGE, MELBOURNE, VIC 3172,

AUSTRALIA.

代理机构 广州华邦嘉信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梳洗用制剂；洗发液；护发素；清洁制剂；香精油；香水；化妆品；个人或动物用除臭剂；牙膏；空气芳香剂